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少伟先生回避表决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情况概述

根据战略发展规划、布局眼科医院多层次市场的需要，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正眼科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持有的100%股权的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视界投资”），拟收购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陈少伟先生持有的上海新视界明眸眼科诊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眸眼科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20%的股权，交易金额为60万元。因此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新视界明眸眼科诊所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时间：2020年10月10日
- 3、注册资本：3,000,000.00元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王琪
- 5、注册地：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158号106、108室
- 6、经营范围：医院投资，资产管理，计算机软件服务、数据处理，计算机系统集成，自有设备租赁，企业管理咨询、企业形象策划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，健康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(二) 转出方：陈少伟

(三) 转入方：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公司

2、成立时间：2011年12月26日

3、注册资本：106,000,000.00元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周永麟

5、注册地：上海市长宁区汇川路18号五楼

6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眼镜销售、医疗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医疗服务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(四)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后明眸眼科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：

本次股权转让前		本次股权转让后	
股东名称	占比	股东名称	占比
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	80%	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	100%
陈少伟	20%		
合计	100%	合计	100%

(五) 明眸眼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主要项目	2025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26年3月31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340.45	1244.92
负债总额	1565.11	1524.61
净资产	-224.66	-279.69
主要项目	2025年度	2026年1-3月
营业收入	648.32	121.97
利润总额	-159.91	-57.19
净利润	-159.63	-55.03

4、经查询，明眸眼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关联方介绍

关联方为陈少伟先生，男，中国国籍，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经查询，陈少伟先生履约能力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协议主要内容

本次股权转让的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00,000.00元。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明眸眼科202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准，结合未来市场前景及核心团队能力综合确定，遵从以善意、合理、公允的角度确定的明眸诊所的公允价格，符合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合理”的原则，经双方确认同意，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：出让方将其所持有的新视界明眸20%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。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。本合同标的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600,000.00元。付款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，生效条件包括受让方需完成相应的审批，支付70%的股权转让款，双方配合进行股权变更，当工商系统显示股权已经变更后2日内支付剩余30%的款项。股权转让产生的税费，由出让方和受让方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。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依据公司战略规划，布局眼科医院多层次市场的需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及资产质量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。

本次投资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本年年初至今与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

截至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，公司与陈少伟先生没有发生其他关联交易。

七、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本议案，认为全资子公司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的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，符合交易公平原则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交易结果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2.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